

济南市莱芜区人民政府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 度 报 告

济南市莱芜区人民政府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 2019 年我区各功能区、各镇（街道）和区政府各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内容组成。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济南市莱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地址：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北路 1 号，邮政编码：271100，电话：6117870）。

目 录

一、总体情况·····	4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15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16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17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17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8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1、围绕政策落实扩大政务公开。

在区政府门户网站设立“牢记总书记嘱托 奋力走在前列”专栏，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一是做好助推莱芜区高质量发展信息公开。大力实施“12347”发展战略，紧紧围绕“加快新旧动能转换，推动高质量发展”的主线，聚焦聚力“两个坐标”、“三项改革”、“四个重点领域”，加大相关政策措施执行情况和 work 成效等信息公开力度。聚焦深化“七大行动”，多渠道发布发展质量提升、双招双引提质、生态城镇建设、发展环境攻坚、乡村振兴突破、莱芜形象塑造、党建创新引领等重大任务推进落实情况。二是做好优化营商环境信息公开。围绕“放管服”改革新任务新举措，着力做好减税降费、“证照分离”改革、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压缩企业开办时间、优化企业注销办理流程、压减行政许可、清理规范基层各类涉企乱收费项目、开展“减证便民”行动等方面信息公开工作。2019年7月15日，制发《济南市莱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重点任务分工方案的通知》，同步配发解读政策。依托莱芜区政府部门权责清单网站，动态调整机构改革后的政府部门权责清单并予公开。加快建立健全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

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将检查处置结果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和区政府网站“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目录予以公开。在区政府网站开设“政商直通车”专栏，发布了莱芜区“网上办”、“就近办”、“高频”、“一次办”、“必到现场一次办”、“马上办”事项清单，优化了营商环境。



三是做好规范性文件信息公开。推进规范性文件立改废释，加大政策文件清理结果公开力度。2019年6月28日，公布了本地区规范性文件制发主体清单。2019年9月16日，公布了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并根据清理结果，在政府网站已发布的原文件上作出了明确标注。

2、围绕解读回应深化政务公开。

一是深入解读重要政策措施。围绕2019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要求和主要目标，全面公开、精准解读相关政策措施，确保政策内涵透明、信号清晰，稳定社会预期，提振市场信心。按



照“谁起草谁解读”原则，切实做到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二是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强化舆情回应意识，落实政务舆情回应主体责任。对政府出台的重要改革措施和涉及群众切身利益、容易引起社会关注的政策文件以及经济社会热点等，进一步加强了舆情监测、研判、回应，及时解疑释惑，理顺情绪，化解矛盾。三是切实增强回应实效。积极运用电视问政、网络问政、媒体专访、座谈访谈、撰写文章、简明问答、政策进社区等方式，采用图片图表、音频视频、卡通动漫等群众喜闻乐见的表现形式，用事实数据、生动案例，对相关政策进行立体式、多方位解读，真正让群众看得到、能理解。2019年，对以区政府和区政府办公室名义发布的政策文件，配发解读材料4件，其中，主要负责人带头解读政策3件，图解1件。依托区政府门户网站政民互动交流平台，建立健全了网民意见建议的审看、处理和反馈等机制，在民声连线专栏及时公开了意见建议受理反馈情况。

3、围绕重点领域推进政务公开。

一是推进新旧动能转换工作信息公开。加大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配套制度措施的公开、解读力度，动态公开方案推进落实情况，积极推广山东能源高端装备制造等项目的工作经验和实际案例。二是推进乡村振兴工作信息公开。加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政策、成效、资金、项目安排等信息公开工作。动态发布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和农村闲散土地盘活利用等工作进展信息。三是推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信息公开。围绕继

续创新和完善宏观调控、着力缓解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加快推进金融改革开放、稳妥处理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等方面，强化底线思维，及时通过债务领域信息目录发布了《2018年度政府债务有关情况说明》，公开了全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批准情况、举借情况、债券使用和预算等情况。加大了违法违规为查处结果公开力度，防止虚假宣传、恶意炒作，形成了有利于经济平衡健康发展、社会大局和谐稳定的良好氛围。四是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公共资源配置领域信息公开。对由政府审批或核准的，对经济社会发展、民生改善有直接、广泛和重要影响的固定资产投资项，及时通过区政府网站、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政务服务平台等渠道，持续做好批准服务、批准结果、招投标、征收土地、重大设计变更、施工、质量安全监督、竣工等信息公开工作。2019年，区政府网站重大建设项目目录进一步细化，共公开重大建设项目信息（包含批准服务、批准结果、施工有关信息）13条。继续加大公共资源配置领域信息公开力度，公开公共资源配置领域信息（包含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住房保障、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政府采购）11条，推动实现公共资源交易全流程透明化。五是推进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信息公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切实保障基本民生、推动解决重点民生问题为着力点，共公开精准脱贫、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社会保险、就业创业、教育、医疗、公共文化体育、生态环保、灾害事故救援等领域的信息1756条。六是推进财政信息细化公开和国资国企信息公开。继续深化全区政府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按照新预算法在

预算批复 20 日内进行公开的时限要求，及时在区政府网站财政信息目录公开了区级财政预决算、“三公”经费及各部门预决算等信息。依法依规向社会公开区管企业整体运营情况、主要经济效益指标、主要行业盈利、重大变化事项等情况。

4、围绕政民互动拓展政务公开。

一是推进重要决策公开。进一步推进重大决策预公开，主动公开 2019 年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明确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内容、承办单位、决策时间。涉及公共利益和公众权益的重大事项，除依法应当保密的外，决策方案拟定部门均在决策前向社会公布决策草案、决策依据，通过听证座谈、调查研究、咨询协商、媒体沟通等方式，广泛听取公众意见，并及时公开了意见收集采纳情况。二是推进政府有关会议公开。为进一步增强决策透明度，制定了《邀请市民代表等列席政府会议工作制度》。在区政府第 53 次常务会议上，邀请了 4 位市民代表参与 2020 年《政府工作报告》（讨论稿）的决策讨论。建立反馈机制，将意见建议采纳情况和会议议定结果告知列席代表，并将会议相关材料在政府网站公开发布。区政府常务会议讨论决定的事项，除依法需要保密的外均及时公开，以公开促进依法行政和政策落地见效，充分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三是推进重要部署执行公开。围绕政府工作报告、年度重点工作、民生实事项目等重大决策部署，加大相关政策措施执行落实情况的公开力度。加强督查审计发现问题及整改落实情况公开，积极公开问责情况，切实增强抓落实的执行力。在重大行政决策执行过程中，跟踪决策实施情况，了解利益相关方和公众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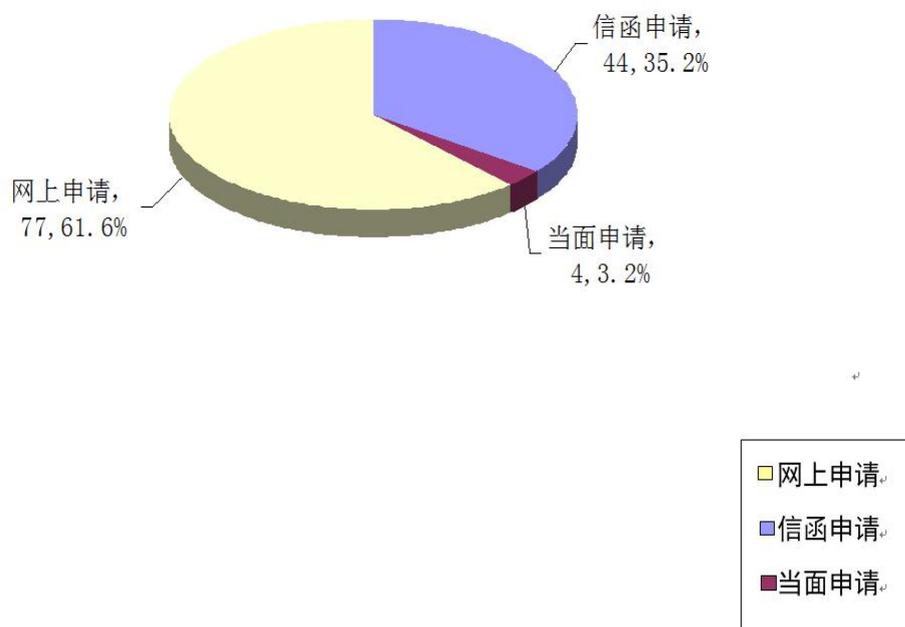
决策实施的意见建议，积极开展决策执行效果评估，及时调整完善，并将相关情况向社会公开。2019年，共公开执行和落实信息68条。四是推进行政执法信息公开。按照“谁执法谁公示”原则，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利用济南市统一的执法信息公示平台，集中向社会依法公开行政执法职责、执法依据、执法程序、监督途径和执法结果等相关信息。通过区政府网站行政执法公示目录公开事前、事中、事后执法信息共39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1、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严格执行依申请公开的接收、登记、办理、审核、答复、归档等工作程序，坚持“工作机构受理，业务部门承办，重大问题会商，法制部门审查，主管领导签发”的工作流程，切实做到依申请公开工作依法有据、严谨规范、慎重稳妥。

2、加强沟通化解矛盾。区政府政务公开工作机构在办理信息公开申请过程中，做到答复前、答复中、答复后均与申请人进行联系沟通，以准确把握申请人的申请内容，提高答复的针对性和准确性。对于申请事项不属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范畴或无法按申请提供政府信息的，主动与申请人解释，争取在源头化解行政争议。

3、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情况。2019年，全区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25件，同比增长35.9%，其中网上申请77件，信函申请44件，当面申请4件。内容主要涉及土地征用、规划审批及编制、房屋拆迁安置等方面。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1、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坚持“谁公开谁审查，谁审查谁负责”、“先审查后公开”、“一事一审”原则，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严格进行保密审查并建立审查记录。依法保护个人隐私，除惩戒公示、强制性信息披露外，对于其他涉及个人隐私的政府信息，公开时做到去标识化处理，选择恰当的方式和范围。

2、落实政府信息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制度。拟制公文时明确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等属性，随公文一并报批，拟不予公开的，需依法依规说明理由。在公文审签单上标明公开属性，在制定或获取政府信息时认定其公开属性，文件正式印发时，在文件正文上明确标注公开属性。

（四）平台建设情况

1、推进政府网站优质发展。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加强政府网站内容建设和信息发布审核，把好政治关、政策关、文字关。平稳做好机构改革后政府网站新建、整合、改版、迁移等工作，进一步完善区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公开栏目，做好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政策解读、公众参与、建议提案办理、会议公开等内容保障，及时集中展示重点工作任务，创新政务公开多元展现模式。强化政府网站搜索功能，提供多维度分类展示，优化用户搜索体验，实现“搜索即服务”，不断提升政府网站无障碍建设水平。进一步做好政府网站域名排查清理工作。2019年，共通过区政府网站主动发布信息4362条。

2、推进政务新媒体融合发展。建立健全政务新媒体管理制度和机制，推进整体协同、响应迅速的政务新媒体矩阵体系建设，统筹推进政务新媒体与政府网站协同联动、融合发展，加强政务新媒体与本地区融媒体中心沟通协调，提升信息发布、解读回应、政民互动、办事服务整体水平。2019年，“生态莱芜”微信公众号”共发布信息1010条。

3、推进政府公报有序发展。根据省市要求，积极办好政府公报电子版，实现电子版与纸质版同步发行，逐步推行政府公报移动端展示。建立健全政府部门规范性文件向本级政府公报编辑部门报送制度，由政府公报统一刊登本级规范性文件以及所属部门规范性文件。2019年，通过区政府网站共发行政府公报4期。



4、推进其他公开形式创新发展。一是加强 12345 市民服务热线平台建设。成立热线工作领导小组，理顺办理机制，强化业务培训，工作效率和办理质量不断提升，提高了政府公共政策制定、公共管理、公共服务的响应速度，增进了公众对政府工作的认同和支持。2019 年，共承办市民诉求 59835 件，平均群众满意率 95.98%。通过市民服务热线处理文明城市复审、超强台风利奇马等重点事项 9238 件，督查督办热线的热点难点问题 1298 件，发布政策法规解释、民生热线问题公告等 223 条次，承办了全区党风政风行风正风肃纪民主评议电话调查，开展现场旁听 96 场次。



二是借助“政府开放日”活动，搭建政府与群众互动新平台。公安系统“向人民报告—警营开放日”为主题的政务公开宣传活动，进一步拉近了警民关系，征求了群众对公安工作的意见和建议。9月20日，区政府承办的济南市庆祝第十届“中国统计开放日”活动，推进了政府统计走向公开透明。三是充分利用新闻发布会载体回应关切。2019年组织召开了“新中国成立70周年”主题新闻发布会。新闻发言人按规程发布了相关工作数据、通报了工作进展和成效并对相关数据和政策进行了解读，增强了新闻发布的时效性和针对性，拓展了政务公开工作新渠道。

（五）监督保障情况

1、强化组织领导。结合区划调整和机构改革，进一步强化了由常务副区长分工负责，各有关部门单位为成员的区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明确了领导小组的工作职责、工作机构和工作规则，全面领导全区的政务公开工作。根据政务公开新任务新要求新职责，加强政务公开机构建设、人员配备和经费保障，设立了政务公开科，配备了专职工作人员。建立政府信息公开组织体系。各部门单位均设置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确保了各单位有分管领导，有专人承办，做到了领导、机构、人员“三到位”，为做好信息公开工作提供了组织保障。建立了全区政务公开工作微信交流群，及时通过工作群和当面会商等方式沟通交流工作中的疑点难点问题。

2、强化宣传培训。深入学习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积极向“政务公开看山东”专栏投稿，宣传莱芜区政务公开亮点工作，2019年发

表文章 2 篇。加强业务培训，2019 年 8 月 1 日，组织召开了全区政务公开工作推进会，邀请了济南市政府办公厅政务公开办公室有关负责同志做了题为“当前形势下如何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专题培训，进一步提升了全区领导干部的公开意识，拓宽了工作思路。



3、加强考核督查。将政务公开纳入 2019 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考核，按照上级文件要求逐步提高分值权重。强化日常监督，通过制定台账、电话调度、重点督查等形式，定期进行调度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推进各项任务落实，推动政务公开工作深入开展。

4、加强制度建设。建立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社会评议、责任追究等工作制度。评议工作由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管部门具体组织实施，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群众代表等参加，并将评议结果作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的重要依据之一。明确政府信息公开责任追究的情形和方式，追究责任与改进工作相结合，促进各行政机关依法行政。建立健全本辖区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制度，并加强指导监督。

二、主动公开政府 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 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 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2	2	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07	增 149	102544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49	增 128	29284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520	减 3154	617
行政强制	188	减 97	7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7	增 12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46	5711.38 万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11		2	12			125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三、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27						27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4						4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7				7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80		2				82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5			5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重复申请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七) 总计	111		2	12			125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 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2	1	0	3	0	0	1	0	1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 改进情况

今年以来，全区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与进步，但也存在着许多薄弱环节：一是主动公开信息与公众的信息公开需求相比仍有很大差距，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不到位，决策公开水平有待提升，政策解读力度有待加大等。二是政务公开队伍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工作涉及面广、政策性强，工作人员业务水平仍需提高，部分单位人员变动频繁，常常导致工作脱节。

（一）提升公开质效。一是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紧抓政务公开要点，加大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力度。围绕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公共资源配置、社会公益事业等重点，突出医疗卫生、食品药品安全、教育就学等群众关切的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二是增强决策公开和解读回应实效。严格落实市、区政务公开工作规则，将公开程序落实到办文办会组织实施全过程，对涉及公共利益的重大事项，除依法保密的外，要主动广泛听取各方意见，增强决策科学性、透明度、公信力。按照“谁起草谁解读”的原则，明确政策

解读的范围、责任、流程，创新解读方式，提高解读质量。

（二）加强队伍建设。加强政务公开力量建设，着力打造一支政治性强、有责任心、熟悉业务、相对稳定的工作队伍，切实提高专业化水平。一方面积极开展政务公开专题培训，邀请政府法律顾问、专业人士等有针对性的开展业务培训，杜绝“本领恐慌”。另一方面组织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到先进地区学习，增强公开意识，吸收先进经验，全面提高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和素养。

（三）加大考核力度。在继续开展全区政务公开工作考核、做好日常督查工作的基础上，不断完善考核体系，改进创新考核方法，力求客观公正评价公开效果。探索采用第三方评估和每季度专项督查相结合的方式，定时组织开展政务公开问题整改活动，层层传导压力，切实推进整改工作见到实效，全面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组建“列席区政府常务会议市民代表库”。为进一步推进透明政府、法治政府和服务型政府建设，充分保障公众的知情权、监督权和参与权，2019年10月17日，发布了《莱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征集列席区政府常务会议市民代表人选的通告》，通过广泛遴选建立起了由30人组成的“列席区政府常务会议市民代表库”。下一步，莱芜区将常态化市民代表列席区政府常务会议制度，涉及民生议题的常务会议将邀请市民代表列席。

（二）推进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对涉及

公共利益、公众权益，受社会关切及需要社会广泛知晓的建议和提案，在区政府网站进行全面公开。2019年，共公开建议和提案68件。



(三) 编制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各部门单位全面启动了主动公开基本目录编制工作，推动主动公开基本目录体系建设完善，并对目录进行动态调整更新。目录编制明确了各领域“五公开”的主体、内容、时限、方式等，充分体现了政策解读、舆情回应、公众参与等要求。

